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
(第五期)

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根力多”、“公司”、“发行人”或“辅导对象”）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创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本辅导期内，首创证券辅导小组成员杨健、范小娇、黄威威对公司进行持续辅导，其中杨健为辅导小组组长。

上述人员均为首创证券正式从业人员，具备金融、法律、会计等方面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有较强的敬业精神，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均不存在同时参与四家以上企业辅导工作的情形。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辅导期辅导时间为 2023 年第四季度。辅导期间，首创证券根据辅导工作计划，结合辅导对象实际情况采取尽职调查、中介机构协调会、组织辅导对象自

[REDACTED]



面的责任和义务，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

2、持续跟踪公司规范运作情况以及经营状况。通过实地考察、现场访谈、审阅文件等方式对公司治理、规范运作、业务情况、财务信息等方面进行持续跟踪督导。

3、召开专项问题讨论会，针对公司经营过程中资本运作以及业务发展相关事项与公司及时沟通，提供相关建议和可行性方案。

4、督促公司进一步强化内部控制，建立和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和内控制度，提高会计信息质量，持续规范运作。

发进度，推出更具市场竞争力的产品。辅导小组将持续关注公司经营业绩，并提出管理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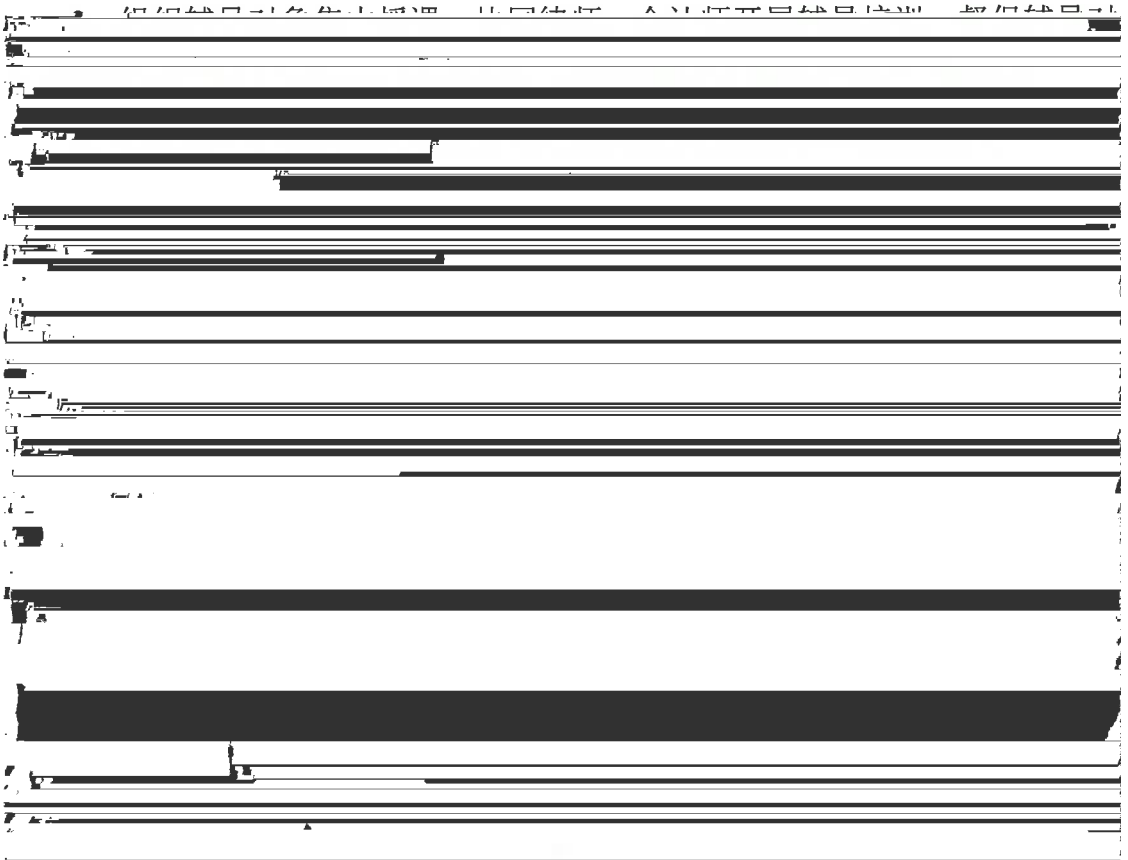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公司积极配合首创证券、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工作，公司治理、规范运作等方面均逐步得到完善。首创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将根据最新监管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情况，持续督促公司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并对发现的问题提出解决方案并敦促公司整改落实，为上市做好充足准备。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继续由杨健、范小娇、黄威威组成的辅导工作小组执行。辅导工作小组将继续深入开展尽职调查工作，加强辅导规范力度，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主要包括：

1、持续跟踪公司规范运作情况以及经营状况。持续关注公司治理、规范运作、业务情况和财务信息等方面，就前期发现的重点问题进行落实整改，并积极跟进整改结果。



(本页无正文，为《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五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黄威威
黄威威

110102

354

订单